(上接D55版)

根据近 3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余额,我们对比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顺利办			科锐国际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账款余额	6,881.02	7,958.25	11,064.85	157,520.68	89,771.35	79,033.04
坏账准备余额	4,807.50	2,537.17	1,139.73	2,685.41	2,428.51	1,634.52
应收账款	2,073.52	5,421.09	9,925.12	154,835.27	87,342.84	77,398.52
营业收入	19,964.83	77,450.40	202,503.79	701,045.09	393,200.10	358,595.98
坏账准备余额占应收账款比	69.87%	31.88%	10.30%	1.70%	2.71%	2.07%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	10.39%	7.00%	4.90%	22.09%	22.21%	21.58%

通过上表看到,因科锐国际收入较大,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值较公司高,而公司的坏账准备余额占应收账款比值远高于科锐国际,且逐年上升。从近 2 年计提额对比,公司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净增加额较上年增加了 62.46%。

(3)坏账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本期公司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163.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93.72%,其中单项计提额占本期计提的 64.75%。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本期计提金额	占比
单项金额	2,048.04	64.75%
信用组合	1,115.15	35.25%
合计	3,163.19	100.00%

如上述问题(三)中 1 的回复内容,公司已根据外部信息、业务联系情况等途径对本期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审慎合理的。

3、请你公司说明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投资转让款、往来款、应收原股东补偿款的性质、具体内容、发生时间、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回复:

(1)应收投资转让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方关系	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	期末余额
1	王滨	股权转让款	2018 年以前	否	否	1,267.00
2	浙江自贸区顺利办威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20 年、2021 年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否	304.03
3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18 年及以前	子公司联营企业	否	11,927.62
4	浙江自贸区顺利办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	本公司股东	否	9,951.21
应收投资款合计						23,449.86

注:上述表格中序号 2、4 为自设立至股权处置形成应收股权转让,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且-符合商业实质,不构成财务资助的情形。

(2)往来款

本报告期末往来款剔除 31 笔单笔金额 5 万元以下的共 28.57 万元后,其他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方关系	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	期末余额
1	上海策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垫完税税费	2020 年	否	否	160.05
2	深圳盛瑞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标的项目押金	2016 年以前	否	否	308.50
3	深圳前海易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款转应收以及代垫费用	2017 年	否	否	67.71
4	贺州弘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否	否	51.00
5	顺利办(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资金调拨款	2020 年	否	否	18.59
6	天津易桥普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019 年	否	否	400.00
7	杭州顺利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金调拨款	2017 年	子公司联营企业	否	150.00
8	上海鹤凤管理咨询事务所	代垫手续费入完税税金	2020 年	否	否	80.00
9	青岛马上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未收回	2018 年	否	否	377.00
10	暂估税金	暂估税金	2021 年	否	否	6.39
11	深圳前海易桥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佣金	2017 年	否	否	7.20
12	重庆易融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佣金	2018 年	否	否	28.28
13	霍尔果斯悟空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厦门思明分公司	佣金	2018 年	否	否	28.28
14	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厦门启岭路分公司	佣金	2018 年	否	否	28.28
15	霍尔果斯悟空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8 年	否	否	1,417.28
16	天津宏达通物流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266.23
17	青岛天祥顺通物流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153.25
18	张秀芳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223.24
19	烟台君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120.38
20	北京一九九九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17.99
21	丽水鑫立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855.49
22	丽水锦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715.97
23	北京华信鼎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56.98
24	北京合义世纪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88.40
25	霍尔果斯鹏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019 年	否	否	71.50
26	黄山市中瑞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欠款	2021 年	否	否	11.89
27	王慧娴	欠款	2019 -2020 年	否	否	25.65
28	北京威泰达咨询有限公司	欠款	2020 年	否	否	14.80
29	广州卉源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及超额利润等	2019 年	否	否	25.23
30	太原创客帮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超额利润等	2019 年	否	否	8.34
31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垫付终端资产所得税、超额利润等	2018 年	子公司联营企业	否	305.63
32	彭静	欠款	2021 年	否	否	6.57
	往来款合计					6,096.10

公司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投资转让款 23,449.86 万元、往来款 6,124.66 万元,因年报审计任务繁重,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存在未合理划分的情况,但不影响整体余额的披露。

(3)应收原股东补偿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方关系	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	期末余额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根据原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应由原股东即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担的补缴税款	2018 年	子公司联营企业	否	1,519.33

根据上表,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资金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4、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欠款方的具体情况,包括欠款方名称、款项形成原因、交易对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往来,并结合欠款方偿债能力及意愿等,说明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审慎性原则。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欠款单位或个人均为历史股权交易产生,为应收股权转让款,合计 27,243.57 万元,已计提的坏账金额为 24,112.18 万元,占前五大账面余额的 88.51%。具体如下:

人民币: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形成原因	关联关系
1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2.59	13,752.59	应收股权转让款	子公司联营企业
2	浙江自贸区顺利办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51.21	6,819.82	应收股权转让款	本公司股东
3	霍尔果斯悟空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417.28	1,417.28	应收股权转让款	否
4	王滨	1,267.00	1,267.00	股权回购欠款	否
5	丽水鑫立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5.49	855.49	应收股权转让款	否
	合计	27,243.57	24,112.18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应收款形成原因和计提坏账的理由详见"关于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四)"回复。

2018 年快马将应付原股东的部分股权收购款转入浙江自贸区顺利办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简称"持股平台")作为持股平台的认缴财产份额,相关协议约定该财产份额专项用于购买公司股票。后续终端资产陆续退出,根据 2019 年终止合作协议、和解协议、补偿协议等相关约定,快马已支付给持股平台的原股东股权款对应购买的公司股票,若已完成减持应将收到的股票减持现金直接返给快马,若尚未完成减持则上述出资的财产份额及对应购买的公司股票的全部处置权利直接交给快马行使。2020 年进行股权转让而与标的公司购买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二》的约定:"快马支付补偿款后,无需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股权/股票)向原股东支付其他任何款项"。据此快马对于已终止合作及处置股权的终端资产而支付给持股平台的原股东股权款计入其他应收款核算。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持股平台的减值是依据公司的股票价格波动计算。

除丽水鑫立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收款形成在 2020 年外,霍尔果斯悟空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和王滨的应收款形成在 2018 年或之前,均依据以往坏账损失发生额及其比例,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账龄时间等因素进行分析后计提。

综上,从形成原因、历史账龄,结合回函及计提结果看,说明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审慎原则。

会计师核查意见:

1、会计师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我们执行了以下主要程序:(1)取得服务合同进行检查;(2)对交易收款等账务处理凭证资料实施检查;(3)选取期末余额较大及账龄较长客户实施函证并对回函信息进行检查;(4)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5)检查公司提供的关联方清单;(6)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天眼查等官方网站对期末余额较大客户的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进行检查。

2、会计师意见

(1)未发现上述"问题 1"中 10 家应收账款客户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问题 3、4"中对已发现的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欠款方已披露,未发现公司对上述"问题 3"欠款方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3)上述"问题 2、4"中客户、欠款方计提坏账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理。

其他重大事项

一、年报显示,你公司监事李弓失联,未出席监事会亦未授权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未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进行书面确认。你公司两位独立董事自 2020 年年度报告起,对公司定期报告均不保真。

(一)请你公司补充说明监事李弓未出席监事会的具体原因,任职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义务的具体履行情况,请李弓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发表明确意见,你公司对上述情况拟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

回复:

李弓为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一直担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期间勤勉尽责,参加了除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之外的历次监事会会议,未发生缺席情况,履行了监事义务。在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期间,李弓失去联系,未参加会议亦未授权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截至本回复披露之日,仍与李弓无法取得联系,亦未获悉其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保证情况。

李弓作为上市公司监事,未履行其作为监事的法定职责。鉴于上述情况,李弓事实上已无法履职。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提议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建议免去李弓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增补符合法规要求的职工代表监事人选。

(二)请你公司上述独立董事说明作出异议声明的具体原因及依据,发表上述意见所履行的具体核查程序,是否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

回复:

作出异议声明的具体原因及依据如下: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利办")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鉴于上述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不确定性,不能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不能保证 2021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1、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情况

(1)上期保留事项延续至报告期的认定

我们对顺利办上期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1,763.26 万元、计提的减值准备 8,561.32 万元以及期末账面价值 6,952.63 万元的准确性无法判断;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联营企业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款项 12,391.66 万元,系累计形成的应收股权收购退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391.66 万元,我们未能取得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函确认,无法判断该款项的准确性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恰当性。由于前述原因,我们对顺利办上期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顺利办本期对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收益 204.37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21,096.22 万元,期末账面价值 9,210.26 万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3,765.00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13,765.00 元,期末账面价值为 0。我们未能获取相关证据,无法判断上期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以及本期确认收益和计提减值准备的恰当性。

(2)营业收入的完整性

顺利办本期营业务收入中企业综合服务收入 7,122.14 万元,较上期下降 74.15 %,主要原因为企业综合服务客户大量流失。我们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企业综合服务收入的完整性。

(3)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的终止确认

2020 年 12 月,经顺利办第八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批准,子公司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马财税")与第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处置 14 家子公司股权,孙公司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马咨询")与第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处置 16 家子公司股权。2020 年 12 月 31 日,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将上述拟处置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作为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列报。2021 年 4 月 9 日,顺利办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关于子公司、孙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1 年 4 月,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终止确认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尚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完成股转让股权的产权过户手续,股权交割尚未完成,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终止确认股权的相关规定。

(4)子公司处置事项

顺利办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告知书》,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不再将子公司天津易桥普达财税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终止了对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 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企业合并、终止确认股权的相关规定。

(5)涉税事项的处理

2021 年 11 月,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向顺利办所属顺利办(舟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等 6 家企业下发舟综税限改(2021)18001 号—18006 号共 6 份《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对"你单位应当取得而未取得发票,根据相关规定限你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3 日前补开、换开符合规定的发票"进行整改;2022 年 3 月,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又向上述 6 家企业下发舟综税(2022)1 号—6 号共 6 份《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你单位应接到本通知书起 15 天内进行所属 2020 年度《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更正申报,并按规定补缴相应的税款和滞纳金"。

顺利办对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和《税务事项通知书》相关内容存在异议,尚未进行会计处理,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顺利办前期及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6)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恰当性

顺利办 2021 年度发生亏损 62,915.19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4,850.47 万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42,848.34 万元,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报告期内,顺利办主营业务大幅萎缩,涉及多起诉讼,顺利办已披露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仍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我们无法判断顺利办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基本情况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顺利办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1)顺利办及子公司对所投资的部分子公司和联营企业未能实施有效的投后管理,未能对部分子公司和联营企业实质性履行股东权利,致使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顺利办及子公司对部分子公司无法实施有效控制,无法判断其收入的完整性;未能获取部分联营企业 2021 年度的财务资料,无法准确核算对该部分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损益。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是否存在重大错报,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相关情况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

(2)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更正以前年度财务报告。

①孙公司檬树市顺利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檬树市税务局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下达的檬树税通[2022]91 号《纳税评估税务事项通知书(纳税人自行补正)》,未按规定取得合法有效凭证税前列支等,应补缴企业所得税 454.71 万元并依法加收滞纳金、补缴 2020 年度未代征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共 910.40 万元,并依法加收滞纳金。要求檬树市顺利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行补正申报、补缴税款、调整账目。

②顺利办所属顺利办(舟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等 6 家企业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舟综税限改[2021]18001 号—18006 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舟综税通[2022]1 号—6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对 2020 年度未取得符合规定的发票相关事宜进行更正,并对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更正申报,按规定补缴相应的税款和滞纳金,我们无法判断该事项对顺利办前期及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上述涉及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事项构成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对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需更正已公告的定期报告。

关于发表上述意见所履行的具体核查程序,是否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主要工作如下:

(1)审阅了 2020、2021 年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阅公司关于上述报告相关的资料,包括税务局下发的上述通知书,人民法院立案庭《诉讼服务告知书》等相关文件,关于涉税事项要求管理层依法合规及时披露与公告;

(2)召开董事会年报专题会议、在公司召开管理层的年报专题会议和审计委员会年报专题会议,与年审会计师多次沟通;

(3)与青海证监局的专项汇报,参加其专项检查组会议;

(4)与公司管理层建立年报期间定期的沟通机制。

2021 年和 2022 年的各次会议详见下表:

(1)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年度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2021 年	陈胜华	7	0	7	0	0	否	1
	吴亚	7	0	7	0	0	否	2
2022 年 1-4 月	陈胜华	1	0	1	0	0	否	0
	吴亚	1	0	1	0	0	否	0

(2)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会议届次	事项	意见类型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保留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保留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保留
	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同意
	财务信息更正。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财务信息更正。	同意

(3)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会议届次	事项	意见类型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弃权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弃权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弃权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反对

(4)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亚	2021 年 3 月 19 日	购买董监高责任险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5 日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获授股票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陈胜华(主任委员)、吴亚、高杨	2021 年 4 月 25 日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度报告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26 日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陈胜华、吴亚: 鉴于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不确定性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仍然存在,无法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除上述因素外,2021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10 月 25 日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陈胜华、吴亚: 鉴于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不确定性在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仍然存在,无法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除上述因素外,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12 月 6 日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5 日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陈胜华、吴亚: 鉴于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不确定性在 202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仍然存在,不能对公司 202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作全面、客观、准确的判断,不能保证公司 2022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其他事项

沟通日期	主要内容
2021 年 1 月 29 日	就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和管理层、主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2 月 5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基础资料收集提交进展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2 月 26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基础资料收集提交进展及资产评估情况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3 月 5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基础资料收集提交进展及资产评估情况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3 月 15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基础资料收集提交进展及资产评估情况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3 月 19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基础资料收集提交进展及资产评估情况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3 月 26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沟通解决措施。
2021 年 4 月 2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沟通解决措施。
2021 年 4 月 7 日	独立董事陈胜华、吴亚在北京总部会议室向监管机构汇报履职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	独立董事陈胜华在青海总部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进展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	独立董事陈胜华在青海证监局汇报履职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沟通。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年度报告、季度报告以及相关议案情况。
2021 年 6 月 1 日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经营情况。
2021 年 7 月 14 日	与董事会成员讨论董事会成员提名及换届事宜。
2021 年 8 月 23 日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年年度报告初稿相关内容。
2021 年 12 月 27 日	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年标准审计意见整改措施进行了沟通。
2022 年 1 月 27 日	与公司管理层、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1 年度报告审计计划、预审计进行了沟通。
2022 年 1 月 28 日	与公司管理层就外公司涉税事项及整改措施进行了沟通。
2022 年 4 月 23 日	与公司管理层、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沟通。
2022 年 4 月 28 日	与公司管理层、主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报告以及审计意见进行了沟通。

作为独立董事,发表上述意见时履行了相关的具体核查程序,切实履行了勤勉尽责义务。

二、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3.69 亿元,同比增长 104.72%,其中应付往来款 1.31 亿元,应付股权价款 2.29 亿元。请你公司列示上述应付往来款、股权价款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交易对象及金额,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你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本期公司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 18,897.97 万元,主要是应付股权价款增加 11,503.86 万元和应付往来款增加 6,974.03 万元。

1、应付股权价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款项内容	发生时间	关联方关系	期末余额
1	零散客户	佣金	2021.8 月	否	32.92
2	陈建辉	借款	2020 年、2021 年	否	93.37
3	樟树市自由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借款及利息	2020 年、2021 年	否	2,440.27
4	自由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借款及利息	2021 年	否	224.88
5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海洋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代收代付款	2021 年	否	419.80
6	宁波江东盛世开元会计服务有限公司等	往来款	2018 年	否	132.35
7	霍尔果斯一通创业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563.52
8	石家庄易桥聚能财务咨询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补偿款	2021 年	否	311.36
9	喀什蟠峰创投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236.16
10	深圳华十三科技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409.44
11	深圳市琂降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16.49
12	三明市翰铭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31.05
13	江门丽大弘信税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15.38
14	马鞍山厚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90.51
15	内蒙古卡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82.97
16	北京梦之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67.07
17	海安双华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53.92
18	长沙德创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30.93
19	松原市亚恒财务代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37.71
20	广州旭邦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01.83
21	南通易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24.46
22	天津逸瑞税务代理事务所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67.13
23	长春市翔裕财务代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49.03
24	辽宁鸿丰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51.72
25	沈阳天之助商贸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75.43
26	沈阳金兮角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70.71
27	衡阳立达泰信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21.65
28	宁夏新管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补偿款	2021 年	否	71.66
29	西安金银盛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33.19
30	厦门市福咖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93.85
31	武汉中德立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96.55
32	厦门市九章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85.23
33	吉林省搏时商务有限公司	补偿款	2021 年	否	75.43
34	天津易桥普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缴利润款	2020 年	否	720.00
35	北京威泰达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款、超额利润	2018 年以前	否	476.35
36	广州鑫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	2018 年	否	161.06
37	霍尔果斯新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2019 年	否	82.40
38	江门市尚友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2019 年	否	81.76
39	上海梅木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2019 年	否	65.08
40	李艺萍	补偿款	2021 年	否	106.94
41	山西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2019 年	否	58.98
42	山东云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处置	2019 年	否	38.29
43	郑州金易桥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46.55
44	大原易桥谦说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46.06
45	合肥易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97.80
46	滨州易桥顺利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24.50
47	昆明易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46.55
48	合肥易桥立信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68.60
49	云南易桥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98.00
50	大连易桥百汇财税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79.87
51	珠海市易颖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36.75
52	大连易桥易力通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20.38
53	天津易桥德鑫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33.32
54	广州市斐悦致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62.72
55	济南易之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48.60
56	顺利办(珠海)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9 年	否	32.34
57	昆明易桥顺利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缴的利润	2018 年	否	25.08
58	天津横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超额利润	2018 年及以前	否	24.70
59	郑州市智谷源鹏化器有限公司	超额利润	2018 年及以前	否	38.78
60	聊城易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超额利润	2018 年	否	67.23
61	滨州瀚宇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超额利润	2018 年	否	20.50
62	昆明菜鸟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超额利润	2019 年	否	41.91
63	昆明玮睿商务有限公司	超额利润等	2018 年	否	72.36
64	昆明市瑞文商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超额利润	2018 年